

**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**  
**《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》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嘉寓股份”）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调查通知书》（编号：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51818 号）。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。上述信息公司已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披露（公告编号：2015-046）。

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在发布《风险提示性公告》之后，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》（编号：处罚字[2016]115 号），现将《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》内容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告知书主要内容**

**（一）招股说明书、定期报告中资金往来部分存在虚假记载和重大遗漏**

嘉寓股份首发上市“三年一期”报告期为 2007 年至 2009 年度、2010 年 1 月至 6 月。嘉寓股份招股说明书、2010 年 2012 年度定期报告资金往来部分存在虚假记载和关联交易重大遗漏。具体如下：

1、2008 年度。嘉寓股份将收到关联方北京东方嘉禾建筑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东方嘉禾）支付的资金 1263 万元，记载为供应商供货或退款，冲抵预付账款 1175 万元，未记账 88 万元。

2、2009 年度。嘉寓股份虚假记载资金往来共计 35483.62 万元，其中资金转回 24447.73 万元，占当期总资产的 28.69%；资金支付 11035.89 万元。

3、2010 年度。嘉寓股份虚假记载资金往来 31333.76 万元，其中资金支付

14576.22 万元，资金转回 16757.54 万元。

4、2011 年度。嘉寓股份虚假记载资金往来 31479.69 万元，其中资金支付 15696.89 万元，资金转回 15782.8 万元。

5、2012 年度。嘉寓股份虚假记载资金往来 3080 万元，其中资金支付 1540 万元，资金转回 1540 万元。

## **(二) 跨期结转成本调节利润**

嘉寓股份 2007 年度多计利润 713.24 万元，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11.15%；2008 年度多计利润 751.42 万元，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11.43%；2009 年度少计利润 449.66 万元，占当期利润总额的-5.76%；2010 年度多计利润 4241.80 万元，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50.91%（其中，2010 年 1 月至 6 月多计利润 56.77 万元，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1.29%）；2011 年度少计利润 807.54 万元，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-12.03%；2012 年多计利润 150.50 万元，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2.43%；2013 年度少计利润 2384.69 万元，占当期利润总额的-33.46%。2014 年度少计利润 1789.67 万元，占当期利润总额-30.58%。

## **(三) 账外支付员工薪酬**

2012 年度、2013 年度，嘉寓股份通过账外资金发放员工薪酬，少计提当期应付职工薪酬方式多计利润。其中 2012 年度多计 155.46 万元，2013 年度多计 534.27 万元。

## **二、处罚决定**

根据当事人违法法规的事实、性质、情节与社会危害程度，依据《证券法》第一百九十三条的规定，证监会拟决定：

- 1、给予嘉寓股份警告，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。
- 2、给予嘉寓股份时任董事长田家玉警告，并处以 30 万元罚款。
- 3、给予嘉寓股份时任财务总监胡满姣警告，并处以 15 万元罚款。
- 4、给予嘉寓股份时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会计机构负责人警告，并分别处以 3 万元罚款。

此外，根据《证券法》第二百三十三条和《证券市场禁入规定》（证监会令 第 33 号）第五条的规定，证监会拟对时任董事长田家玉采取 8 年证券市场禁入措施；对时任财务总监胡满姣采取 5 年证券市场禁入措施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三十二条、第四十二条和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听证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及所有收到告知书的当事人享受申请听证或陈述、申辩的权利。

### 三、公司的说明

公司及时任董事长田家玉先生诚恳地向全体投资者致歉。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将以此为戒，今后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动作指引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意识、强化公司内部治理及信息披露管理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